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函

地址：320002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487巷18號

承辦人：文書幹事 邱子庭

電話：03-4936194*513

傳真：03-4936195

電子信箱：d004@hmjh.tyc.edu.tw

受文者：本校全體教職員工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9日

發文字號：明國總字第11500004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陳本校114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旨揭會議紀錄請至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公告下載。

正本：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公告學校網站)、本校家長會、本校教育產業工會、本校教務處、本校學生事務處、本校輔導室、本校人事室、本校會計室

副本：本校總務處

校長 李孟憲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廣東省立第一中學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紀錄:邱子庭

壹、時間：115 年 1 月 14 日(三) 下午 4 時整

貳、地點：本校 2 樓視聽教室

參、出席人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自治市小市長、教育產業工會及家長會代表(詳如簽到表)

肆、會議程序表：

一、報告出席人數：應出席 99 人，實際出席 69 人，出席人數超過 1/2，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報告：

感謝大家的協助，這三年來學生的品格及學習狀況改善許多，歸功於老師們的努力帶領與管理，請大家繼續努力，一起把孩子教好。另外要感謝精熟班、音樂班及體育班老師們的付出，付出晚間、假日及年假的時間陪伴學生練習，也認真辦理招生的工作，真的非常感謝大家。

三、小市長報告：

校長、主任及各位老師好，謝謝老師們這學期的用心辛苦，祝大家新年快樂！

四、本校家長會報告：

校長、主任、老師及行政同仁們好，謝謝各位老師們這學期對學生們的照顧與關愛，假期將至，祝大家寒假愉快。

五、各處室校務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1、教學組：

(1)1/19(一)、1/20(二)為第三次段考，請大家依監考表入班監考，大掃除及結業式當節由導師隨班。

- (2)1/26(一)為備課日，當天早上 9:30 至 11:30 安排學習扶助深化宣導，推廣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之使用。
- (3)下學期期初之七年級統整練習時間為 3/4(三)第 1~5 節，第 6 節開始正常上課，範圍為本學期課程內容，科目為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
- (4)下學期期初之八年級統整練習、九年級模擬考時間為 3/3(二)、3/4(三)，範圍分別為第三冊(G8)及第 1~5 冊(G9)。
- (5)下學期第 1 次段考後將舉辦七八年級語文競賽(4/21 週二下午)，比賽項目有演說(國語文)、朗讀(國語文、閩南語及客語)、作文、字音字形及寫字組，有意願參賽的學生可於假期中預作準備，於下學期期初發放報名表。

2、註冊組：

- (1)煩請各位老師於 1/27(二)前上網登錄階段三成績(含平時成績及定期成績)並給予每班 3 至 5 位學生文字評語。【文字評語：登入雲端學務系統 → 教師相關 → 努力程度及描述】
- (2)113 學年度下學期補考學生名單已發給各班導師確認，補考時間為九年級 115 年 2 月 24 日(二)，八年級 2 月 25 日(三)。
- (3)請 115 年有申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證明之學生補繳最新 115 年之證明以利各項補助申請。
- (4)114 學年度試模擬：
- 4.1 第一次分發結果公告：115 年 2 月 23 日(一)。
- 4.2 第二次選填志願：115 年 3 月 23 日(一)至 115 年 4 月 10 日(五)。
- (5)115 年教育會考時間訂於 115 年 5 月 16 日(六)、5 月 17 日(日)。

3、設備組：

- (1)1/21(三)7:45 發放教科書，請每班派 11 名同學至總務處旁教室領取。
- (2)教師用書於 1/16(五)前發放。

4、資訊組：

(1)請有借用資訊設備如筆電、iPad 的同仁，在 1/23(五)前交回資訊組。

(2)依教育局來函，資訊組將於寒假通知發放”新明國中肖像權同意書”，請各位導師協助收回，資訊組整理完後會整理成一份網路文件，供各位老師參考。

(3)寒假將進行各班班級電腦維護作業，屆時會清空系統，各班電腦如有重要資料，請自行備份。

(二)學務處

1、訓育組：

(1)九年級畢冊編輯會議已於 115 年 1 月 6 日午休召開完畢，請導師們提醒學生務必在三月底前完成。

(2)115 年 4 月 7 日(二)~ 4 月 8 日(三)八年級隔宿露營。

(3)開始進行 114 學年度九年級戶外教育招標。

(4)結業式 (115.01.20) 行程如下，請參閱。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 01/20 結業式時程表

時間	流程	備註
13：10~13：55(第五節)	考試時間	
14：05~15：20	實施大掃除	地點：各班教室及外掃區
15：20~15：45(第七節)	結業式	操場 (雨天：活動中心)
15：45	統一放學	



2、生教組：

生教組於 115/02/12(四)，招募愛校服務志工與銷過最多 10 名(九年級優先)。上午 8:00-12:00，核發服務時數或給予銷過。請需要銷過或志工時數的學生提早至生教組申請，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15/01/15(四)放學前，申請表經導師和家長簽名交回後始完成報名。

3、體育組：

各校隊比賽成績：

- (1)114 全國青少棒軟式聯賽第五名。
- (2)114 年城市盃國際邀請賽亞軍。
- (3)114 年第十屆桃園盃國際棒球錦標賽冠軍、季軍。
- (4)114 台中盃男子組 U13 亞軍、U15 冠軍。
- (5)114 全國沙灘錦標賽 U15 冠軍。
- (6)114 全國手球錦標賽男子組 U13、U15 冠軍、女子組 U14 殿軍。
- (7)U15 冠軍 113 年全國梅花盃射擊錦標賽國中女子空氣手槍團體冠軍。
- (8)114 年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國中男子空氣手槍 亞軍。
- (9)114 年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國中女子空氣手槍 亞軍。
- (10)114 年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國中女子空氣手槍 季軍。
- (11)114 年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國中女子空氣手槍團體 亞軍。
- (12)114 年全國青年盃射擊錦標賽國中男子空氣手槍團體 季軍。
- (13)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國中女子空氣手槍 冠軍。
- (14)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國中女子空氣手槍團體 冠軍。
- (15)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國中男女混和空氣手槍團體 冠軍。
- (16)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國中男女混和空氣手槍團體 亞軍。
- (17)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國中男子空氣手槍團體 亞軍。
- (18) 114 年全國梅花盃射擊錦標賽國中女子空氣手槍團體 亞軍。

4、衛生組：

- (1)1/20(二)大掃除資源回收室開啟時間為 14:25-15:00，請提前進行分類與清洗，書本與考卷需分開(請辦公室老師配合)，時間到即關閉回收室及子母車。

- (2)寒假返校打掃班級安排日期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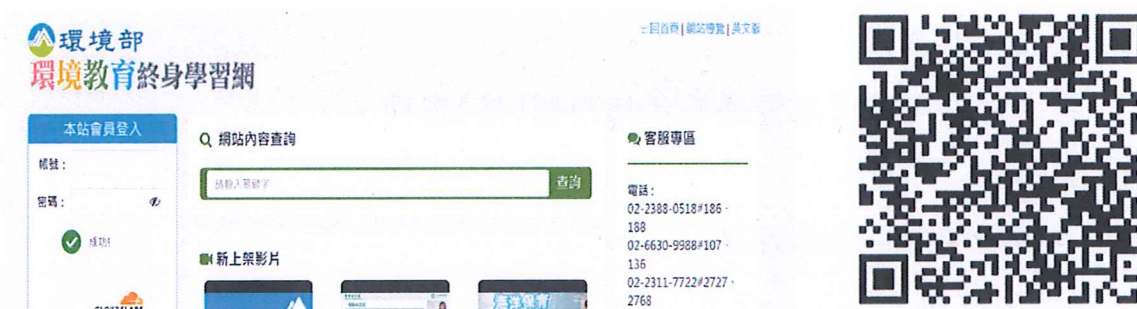
若寒假需要學生支援的處室或教師，可告知衛生組

日 期	1/26(一)	1/29(四)	2/2(一)	2/5(四)	2/11(三)
	8:30~10:00	8:30~10:00	8:30~10:00	8:30~10:00	8:30~10:00

班 級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	----------	-----	----------	-----	----------

(3)新的年度又開始，請同仁利用時間完成環境教育 4 小時研習，感謝大家的配合。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https://elearn.moenv.gov.tw/>



5、健康中心：

(1)本學期學生裸視視力不良共有 282 人，已做完複檢矯治者有 264 人，矯治率達 93.62%。

(2)114/11/18(二)教職員健康檢查共 55 人，由中祥醫院承辦，同仁們若有發現異常請繼續追蹤就診。

(3)八年級女生 HPV9 價疫苗第二劑預計在 115/4/24(五)接種。

(三)總務處

1、本學期完成的採購案：

(1)114 學年度八年級戶外教育(隔宿露營)採購案(履約中)。

(2)113 年度棒球隊訓練器材採購案(履約中)。

2、本學期已完成的工作：

(1)114 年度校園機電每月定期巡迴維修案。

(2)114 年度消防設備修繕。

(3)114 年度第三及第四季飲水機委外水質檢測案。

(4)114 年度第三及第四季飲水機保養及濾心更換案。

3、寒假及未來預定工作：

(1)音樂班琴房冷氣設備更新計畫採購案。

(2)職務宿舍浴廁整修工程採購案。

- (3)圖書館整修工程採購案。
- (4)115 學年度九年級戶外教育(畢業旅行)採購案。
- (5)活動中心油漆工程採購案。
- (6)和平樓班級教室油漆工程採購案。
- (7)班級教室門扇汰換工程採購案。
- (8)一般例行性事務工作處理。

4、敬請配合事項：

結業當日請確實關電燈及拔插頭關(鎖)窗門。

(四)輔導室

1、本學期輔導工作執行事項：

(1)學生活動：

序號	活動名稱	辦理場次	服務/參與人數
1	高風險/高關懷個案輔導	-----	38
2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影片宣導)	2	960
3	生命教育宣導(專輔講座-九年級學生)	1	133
4	中輟生追蹤與復學輔導	-----	3
5	親師座談會	1	197
6	大智慧過生活-親師生共讀	2	第一次抽查： 95 (敘獎者) 第二次抽查：
7	弱勢學生寒冬送暖等補助	4	122
8	慶祝祖父母節「AI 回憶再現」相片徵文/短影音活動	1	/

序號	活動名稱	辦理場次	服務/參與人數
9	測驗(G7-田納西自我概念測驗、G8-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G9-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	3	488
10	G7 生涯法展教育手冊的應用、 G7&G8 生涯教育講座-紅鼻子的感動力	2	506
11	生涯教育海報比賽	1	40
12	特教與生命教育宣導(混障綜藝團)	1	500(全校師生)
13	七、八年級聯合實習音樂會	1	80(全校師生及家長)
14	寒假藝術才能潛能營(冬令音樂藝術營)	1	30(國小學生)
15	音樂班第 32 屆畢業音樂會(中壢藝術館)	1	尚待辦理中

(2)教師研習：

序號	活動名稱	辦理場次/日期	參與人數
1	兒少保護暨家暴防治宣導	1(114/08/29)	84
2	家庭教育知能研習	1(114/09/26)	16
3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資訊爆炸時代，親職溝通與教師壓力調適)	1(115/01/26)	尚待辦理中

序號	活動名稱	辦理場次/日期	參與人數
4	新進教師暨推動自傷(殺)防治、性平與生涯發展教育輔導知能研習	1(114/08/28)	31
5	生涯發展教育紀錄的應用研習	1(114/10/29)	26
6	生涯發展教育講座-紅鼻子的感動力	1(114/12/03)	34
7	技職教育輔導研習	1(114/12/17)	15
8	特教知能研習 (融合教育的班級經營與學生情緒行為問題處理)	1(114/8/29)	54

(3)課程：

序號	活動名稱	辦理場次	參與人次
1	高關懷多元探索班	23	299
2	八年級得勝者課程(LOVE 好好學、財商智富 4S)	6	708
3	八年級職群探索(協辦學校--永平工商)	1	141
4	七年級師生共讀	2	318
5	八年級師生共讀	2	376
6	聖誕感恩活動暨融合教育(114/12/22)	2	40

2、寒假活動

(1)1/26(一)至 1/28(三)冬令音樂藝術營(對象小五、小六學生)。

(2)1/29(四)技藝教育育樂營(育達高中)。

3、友善校園—教師/學生關懷與支持

(1)桃園市教師關懷專線(0800-520-928)。

(2)桃園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專線(02-66396688#86003)。

(3)桃園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網站。

(4)請導師留意班上是否有學生屬於「學校未成年照顧者」，如有上述個案，請告知輔導室。

(5)請導師加強對自我傷害高危險學生之覺察、篩選，如班上有自傷(殺)風險之學生請轉介輔導室(寒假期間請協助留意)。

4、特教學生嚴重情緒行為問題處理指引

(1)請參附件。

(五)人事室

1、去年底新進人員人事動態：

(1)幹事：邱子庭(目前服務於總務處)

(2)專任運動教練：莊家維(棒球專任運動教練)

歡迎以上同仁。

2、有關 115 年文康活動預算為 2,37000 元，本年度無寒假前後退休人員，擬預計規劃方案如下，於本次校務會議提出，下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表決，如有修正建議請同仁下次校務會議前先行提供意見：

(1)甲案—為兼顧提升同仁團聚及個人自主意願，分為上下半年：上半年於 6 月中下旬人事室舉辦全校聚餐(不限定金額)；剩餘金額在下半年於 8-11 月辦理小眾各自聚餐(為同時考量聚餐方便性及核銷作業負擔，聚餐以處室為原則，或 4 人以上)。

(2)乙案—原則與甲案相同，但上半年的聚餐限定金額在 1500 元以內。

(3)丙案—請同仁進行上下學期，一年兩次的小眾(以處室為原則，4 人以上)聚餐。

(4)丁案—其他活動規劃建議(如於下次校務會議前未提出建議則無丁案)。

以上方案僅討論大方向，如確定方向後，預計在4月中旬前於Line群組設置google表單票選用餐餐廳後，再以紙本或線上調查參加意願。另剩餘款項依實際需求統籌彈性運用。

3、重申提醒目前同仁申請健檢補助除依據中央及市府規定，有40歲以上正式公教及約聘僱人員、連續任職滿1年約用人員（40歲以上每2年4500元；50歲以上可選擇每2年7000元或每年3500元方案）之健檢補助外；尚有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

- (1) 40歲以下的正式公教同仁、約聘僱人員及代理教師、代課鐘點教師、教學支援人員、約用人員每5年健檢，每次補助1200元。
- (2) 40-64歲的代理教師、代課鐘點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在現職學校服務滿6個月以上）每3年定期健檢，每次補助1200元。（正式公教同仁及約聘僱人員及連續任職滿1年之約用人員可另選擇市府原有40歲以上公教人員補助方案）
- (3) 65歲以上的代理教師、代課鐘點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在現職學校服務滿6個月以上）每1年定期健檢，每次補助1200元。
- (4) 以上人員進行核銷時，須告知醫院要做勞工健檢，符合附表九之健檢項目，須檢附附表十一勞工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作為核銷附件。（相關附表詳如以下截圖）
- (5) 由於上述人員屬勞工者，是否定期健檢為勞檢檢查範圍，故請各處室組別單位主管協助轉知所轄勞工人員，並留存健檢紀錄自行錄案歸檔。如經告知後當事人未前往定期健檢者依規定責任自負。
- (6) 相關詳細資訊人事室將於結業式前以紙本張貼於各處室公布欄並於校內Line群組公告，如有意願申請或相關疑義請先洽詢人事室，並儘量於11月底前核銷完畢（以保障各位同仁的權益並利行政運作）。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6條第1項」：【附表九】一般體格檢查、健康檢查項目表。

體格檢查項目	健康檢查項目
(1)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1)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2)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2)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與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身體檢查及問診。
(3)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3)胸部X光（大片）攝影檢查。
(4)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4)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5)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5)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6)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6)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4、有關差勤系統出國申請宣導說明如下：

(1)寒暑期間，校內人員出國請假流程如下：

1.1 **兼行政人員**：維持平時作法，於差勤系統填寫「**出國申請單**」（差勤系統首頁→差假申請單→出國申請單），**不須另填假單**。

1.2 **非兼行政教師**：請於寒暑假至差勤系統填寫「**寒暑假出國報備單**」（差勤系統→差假申請單→寒暑假出國報備單），**無須另覓代理人**。

※假設未兼行政職務教師寒暑假出國報備期間本有安排校內活動行事，活動當天請另外申請自己的假（**因為報備單不具請假功能，所以要另填假單**），請假日前後填寫再送出兩份出國報備單。

(2)赴大陸地區，應配合先行填報「**赴大陸地區申請單**」，始可填寫「出國申請單」；回國後填寫「**赴大陸地區返臺意見表**」。

(3)赴港澳地區，行前至大陸委員會「**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進行登錄，並下載登錄影本上傳為出國申請單附件為憑，之後流程與前項赴大陸地區相同。

(4)**如行政人員赴港澳地區**，依現行政風規定，請再加於出境前1週填寫紙本「**赴香港或澳門通報表**」（人事室提供）。

(5)另相關操作說明已近期公布在校內網站及Line群組，請各位同仁自行下載操作，如有疑義請洽人事室。

5、有關教師 115 年 8 月 1 日退休審定作業，市府教育局將另函通知(循往例推估於 115 年 2 月下旬即開始安排送件審查)，請各位去年有登記在 115 年退休的教師，請在 115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五)前洽人事室先行確認退休應準備文件，並於 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中午前提供申請退休應準備文件，以利後續作業順利進行。

六、本市教育產業工會工作報告：請參閱後附簡報。

伍、討論提案暨決議事項

一、提案單位：本校輔導室

二、提案事由：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親職教育日補假日期提請討論。

三、提案說明：

(一)訂於 115 年 3 月 21 日(六)辦理親職教育日，查依規定須於一週內完成補假。

(二)依據第二學期學校行事曆，週五的課程已因 228 補假、清明節補假、勞動節與端午節停課。請考量週五課程因上述原因以致上課次數受影響。再者，若週五補假乙天，九年級技藝班(週五下午時段)也會因補假而致上課週數不足規定。

(三)擬提議親職教育日補假日：115 年 3 月 23 日(一)。

四、決議：舉手表決，69 位出席人員，計有 35 位舉手同意本項提案，超過半數，故本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一、提案單位：李汶漙老師

二、提案事由：有關請求本校針對管理學生提出之管理辦法，該簽呈之後續回應？

三、案件答覆：

(一)目前皆依據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之規範在管理學生(學務處)。

(二)有無訂定之必要，其實還是後續能不能確實執行與注意比例原則的問題，目前所了解學務處也確實都有在執行與管教學生(校長)。

四、決議：本案目前無訂定之必要。

柒、主席結語：

一、結業式當天要回收書本，可捐給學校，若九年級學生需要使用時，學校仍有存放的書可使用。

二、除前述教育產業工會可加入外，另有一個中壢市教育會可參加，老師們可參考加入。

捌、散會：下午 4 時 55 分結束。



桃園市政府
消防局
第二大隊
中壢分隊
114年5月21
入校演練



桃園市政府
消防局
第二大隊
中壢分隊
114年5月21日
入校演練



防火管理人 陳德祐



115年民防團隊常年編組
暨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消防栓操作



消防栓操作



消防栓操作



火	源	者	姓
防文員官人	所	職	姓名
防文員官人	學務處	主任	英榮寬
防文員官人	總務處	主任	龍親龍
防文員官人	仁室樓		
防文員官人	龍親龍		
防文員官人	和牛樓		
防文員官人	林忠松		

防火管理委員會秘書長	傅考
任務編組職稱	單位暨職稱
主任委員	姓名
副主任委員	校長 李孟雄
副主任委員	主任 陳禮祐
副主任委員	主任 吳秉憲
委員	主任 莊慶顯
	組長 張麗英
	組長 林亞欣
	組長 林孟欣
	組長 葉一賢
	組長 陳訓倫
	組長 李朝輝
	組長 羅國璋



避難原則



* 防火防災宣講

畢完告報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簽到表

編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1	校 長	李孟憲	李孟憲	
2	教務主任	莊馥禎	莊馥禎	
3	學務主任	吳秉憲	吳秉憲	
4	總務主任	陳德祐	陳德祐	
5	輔導主任	林懷德	林懷德	
6	人事主任	徐詩航	徐詩航	
7	會計主任	袁蕙盈	袁蕙盈	
8	教學組長	羅復璟	羅復璟	
9	註冊組長	詹曼旎	詹曼旎	
10	設備組長	彭琦惠		
11	資訊組長	葉一賢	葉一賢	
12	訓育組長	林孟欣	林孟欣	
13	生教組長	李訓輔	李訓輔	
14	衛生組長	陳忻榆	陳忻榆	
15	體育組長	徐彩菴	徐彩菴	
16	輔導組長	陳安	陳安	
17	資料組長	李惠淑	李惠淑	
18	特教組長	陳虹心	陳虹心	
19	事務組長	張家玲	張家玲	
20	出納組長	林瓊瑛	林瓊瑛	
21	文書幹事	邱子庭	邱子庭	
22	幹 事	戴邦炎	戴邦炎	
23	幹 事	張台美	張台美	
24	護 理 師	楊琦惠	楊琦惠	
25	職 工	陳嘉玲	陳嘉玲	
26	職 工	黃馨瑩	黃馨瑩	
27	警 衛	謝凱任		
28	警 衛	張耀武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簽到表

編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註
1	701 導師	馮曉菁	2021	
2	702 導師	蔡季紘	蔡季紘	
3	703 導師	劉之聖	劉之聖	
4	704 導師	李孟珊		
5	705 導師	黃雯琦	黃雯琦	
6	706 導師	賴妙宣	賴妙宣	
7	707 導師	邱美玲		
8	708 導師	許庭瑋		
9	709 導師	李玟澐	李玟澐	
10	801 導師	呂淑芳	呂淑芳	
11	802 導師	吳炳漢	吳炳漢	
12	803 導師	陳美莉	陳美莉	
13	804 導師	李梅鈴	李梅鈴	
14	805 導師	林嘉瑩	林嘉瑩	
15	806 導師	戴菊鄉	戴菊鄉	
16	807 導師	李沛綺	李沛綺	
17	901 導師	張家芳	張家芳	
18	902 導師	劉秀美	劉秀美	
19	903 導師	黃翠媛	黃翠媛	
20	904 導師	趙曉芬	趙曉芬	
21	905 導師	林君祝	林君祝	
22	906 導師	胡育敏	胡育敏	
23	907 導師	謝振展	謝振展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簽到表

家長會

編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註
1	會 長	蕭智弘		
2	常務委員	盧怡純		
3	常務委員	林晏汝		
4	常務委員	詹鈺玲		
5	常務委員	陳藝文		
6	常務委員	顏奴方		
7	常務委員	蔡淳圳		
8	常務委員	蔡昀芸		
9	監察委員	張日謙		
10	常務委員	卓香君		
11	常務委員	陳沛淳		
12	常務委員	黃慈芬		
13	常務委員	邱嘉哲		
14	常務委員	張春梅		
15	財務委員	張家瑄		
16				
17				
18				
19				
20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簽到表

編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註
1	特教導師	黃美蘭	黃美蘭	
2	特教導師	涂慧君	涂慧君	
3	資源導師	許勤康	許勤康	
4	專任健教	陳錦慧	陳錦慧	
5	專任輔導	邱亭蓉	邱亭蓉	
6	專任數學	鄭錦霞		
7	專任理化	徐啟祥	徐啟祥	
8	專任音樂	黃意淳		
9	專任資源	張羚羚		
10	專任資源	華小芳	華小芳	
11	專輔教師	林彥劭	林彥劭	
12	專輔教師	范慧瑩	范慧瑩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簽到表

編號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1	代理國文	鍾淑瑜	鍾淑瑜	
2	代理國文	彭虹蓁	彭虹蓁	
3	代理國文	陳怡親	陳怡親	
4	代理國文	江良真	江良真	
5	代理英文	梁曉婷		
6	代理數學	許庭禎	許庭禎	
7	代理數學	湯欣蓓	湯欣蓓	
8	代理理化	吳仕翎	吳仕翎	
9	代理音樂	黃明麗	黃明麗	
10	代理美術	張煒亞	張煒亞	
11	代理家政	鄭偉清	鄭偉清	
12	代理資訊	林辰潔	林辰潔	
13	代理體育	樊允安	樊允安	
14	專任教練	黃漳志		
15	專任教練	高漢模		
16	專任教練	陳俊安	陳俊安	
17	專任教練	陳威儒		
18	專任教練	莊家維		
19	聘用教練	鍾岳志		
20	約用教練	王偉安		
21	小市長	陳婕芯	陳婕芯	

